

##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月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

2、会议于2022年1月12日上午9:00在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16号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4、会议由董事长李光太先生主持，公司3名监事收悉全套会议资料。

5、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本次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26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303.52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7%。

董事李勤、于洪林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实施完毕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进行调整，首次授予部分的回购价格由 8.39 元/股调整为 5.71 元/股，回购数量由 6 万股调整为 8.4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1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3、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激励对象中有 2 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2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共计 8.4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5.71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1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股东收益最大化，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并且在确保操作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50% 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结构性存款或其它理财产品。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1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3日